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23566292
聯絡人：吳明杰
電 話：02-77367810

受文者：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2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二)字第107004256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一之一活動申請案匯整統計表(0042569A00_ATTCH2.xlsx)

主旨：有關本部補助「107年教育優先區中小學生暑假營隊活動」申請注意事項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教育部補助辦理教育優先區中小學生營隊活動要點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二、各校應於107年4月1日至4月30日期間，須檢附申請資料（詳如上開要點附件一、二）及服務企畫書等函送本部並副知服務之中小學主管教育行政機關。
- 三、有關上開表件「附件一之一活動申請案匯整統計表」（如附件），請於紙本檢附公文函送本部提出申請後，另外寄送電子檔至吳明杰先生信箱（jaeking881188@mail.moe.gov.tw），俾利彙整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2018-03-21
15:07:27
電子公文
章